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持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唐恋炯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14人，从业人员共6,133人，注册会计师共1,16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德勤华永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38.9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3.5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60亿元。德勤华永为61家上市公司提供2024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1.97亿元。

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的客户共 2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两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茅志鸿先生，自 1999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1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茅志鸿先生曾为多家大型国企、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审计服务。茅志鸿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茅志鸿先生自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虞扬先生，自 1999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1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虞扬先生曾为大型国企、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审计服务。虞扬先生近三年有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的经验。虞扬先生自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的审计服务提供项目质量复核。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嘉磊先生，自 2002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5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陈嘉磊先生曾为多家大型国企、上市公司和跨国企业提供

审计服务。陈嘉磊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陈嘉磊先生自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2. 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德勤华永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2025 年度，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合计发生审计费用人民币 1,759.30 万元整(含相关代垫费用及税金)，内控审计费为人民币 150 万元整(含相关代垫费用及税金)，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一致。2026 年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德勤华永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德勤华永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时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兼具独立性且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续聘，并同意将上述建议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